



中国石化
SINOPEC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PETROLEUM & CHEMICAL CORPORATION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00386)

與本委託代理人表格
有關的股份數目 (附註2)

2025年度股東會適用的
經修訂委託代理人表格

本人(或吾等) (附註1)：_____

地址為：_____

為中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公司」)H股_____

股 (附註2)之

持有人，現委託_____

地址為：_____

(身份證號碼：_____)

聯繫電話：_____

)/會議主席 (附註3)

為本人(吾等)的代理人，代表本人(或吾等)出席2026年5月13日(星期三)上午9時整在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2號北京港澳中心瑞生酒店召開的2025年度股東會(「股東年會」)，並代表本人(或吾等)依照下列指示就決議案投票。如無作出指示，則代理人可自行表決。

股東年會				
序號	非累積投票議案名稱	同意 (附註4)	反對 (附註4)	棄權 (附註4)
1.	審議通過中國石化《2025年董事會工作報告》。			
2.	審議通過中國石化202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3.	審議通過授權中國石化董事會決定2026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			
4.	審議通過關於續聘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中國石化2026年度外部審計師並授權董事會決定其酬金的議案。			
5.	審議通過關於減少註冊資本及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6.	審議通過授權中國石化董事會決定發行債務融資工具的議案。			
7.	審議通過給予中國石化董事會增發公司內資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資股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8.	審議通過授權中國石化董事會回購公司內資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資股的議案。			
9.	審議通過關於部分募投項目變更的議案。			
序號	累積投票議案名稱	投票數 (附註8)		
10.00	審議通過關於選舉公司董事的議案：			
10.01	選舉田宏斌先生為公司第九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10.02	選舉陳燕斌先生為公司第九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日期：2026年_____月_____日

簽署：_____ (附註5)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與委託代理人表格有關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數目，則本委託代理人表格將被視為與中國石化股本中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有關。
- 請填上受委託代理人的姓名和地址。如未填上姓名，則股東年會主席將出任 閣下的代理人。股東可委託代理人代表出席、發言及投票，受委託代理人不必為中國石化股東，但必須親自代表 閣下出席股東年會。本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變更，將須由簽署人簽字方可。
- 謹請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適當地方加上「✓」號；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適當地方加上「✓」號；如欲對相關決議案投票棄權，則請在「棄權」欄內適當地方加上「✓」號。棄權票將計入有關決議案的投票總數，以計算該決議案的表決結果。閣下之代表亦可就召開會議之通知所載以外而於會上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酌情決定投贊成票、反對票或棄權票。
- 委託代理人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 閣下為非自然人股東，則本表格應當加蓋單位印章或由其正式授權的代表簽署。
- H股股東須將本委託代理人表格連同簽署人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於股東年會指定召開時間24小時前(即香港時間2026年5月12日上午九時整前) (「截止時間」)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公司如未在前述規定的時間內收到有關文件的原件，該股東可被視為未出席股東年會，有關委託代理人表格可被視為無效。
- 注意：本公司股東倘尚未將原股東年會委託代理人表格(隨日期為2026年4月20日之股東年會原通知發出)(「第一份委託代理人表格」)交回本公司或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則只須交回此份委託代理人表格(「經修訂委託代理人表格」)。若 閣下已交回第一份委託代理人表格予本公司或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 填妥的經修訂委託代理人表格將被視為有關的股東交回的有效委託代理人表格；
 - 若該股東未能交回經修訂委託代理人表格，已交回的第一份委託代理人表格(若填寫正確無誤)仍然有效及在允許的範圍內適用。就原通知中的議案5「審議通過關於選舉田宏斌先生為公司第九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的議案」，由於自本補充通知之日起該議案與新決議案合併為適用累積投票制的統一議案組，表決對象與方式均已變更，故對該議案的投票視為投票無效，並視作 閣下放棄對股東年會第10.00項議案組的表決權；
 - 倘經修訂委託代理人表格於截止時間後交回公司或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經修訂委託代理人表格將告無效。股東先前已交回的第一份委託代理人表格將不會被撤銷。第一份委託代理人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被視為仍然有效及在如上所述允許的範圍內適用。
- 謹請注意：

就股東年會第10項「關於選舉公司董事的議案」中的10.01項至10.02項子議案，公司實行等額選舉，並將採用「累積投票方式」進行投票並統計表決結果。在投票時，請按照下述要求進行：

 - 就第10.01項至10.02項子議案而言，閣下持有的每一股份均有與該議案組下應選董事人數(即：2名)相同的表決權。舉例而言，如 閣下擁有100萬股公司股份，本次選舉應選董事人數為2名，則 閣下對第10.01項至10.02項子議案的表決權股份總數為200萬股(即100萬股×2=200萬股)。
 - 請注意，閣下可以分散地行使表決權，對每一名候選人投給與 閣下持股數額相同的表決權；閣下也可以集中行使表決權，對某一名候選人投給 閣下持有的每一股份所代表的與應選人數相同的全部表決權，或者對兩名候選人分別投給 閣下持有的每一股份所代表的與應選人數相同的部分表決權。
 - 如 閣下擬將所持有的股份數平均分配給每一名候選人，則請在委託代理人表格中的「投票數」欄內適當地方加上「✓」號。否則，請在「投票數」欄填入 閣下給予每名候選人的表決權股份數。
 - 閣下應當以議案組的選舉票數為限進行投票。閣下對某名候選人集中行使了 閣下持有的每一股份所代表的與該議案組項下應選人數相同的全部表決權後，對該議案組另一候選人即不再擁有投票表決權。
 - 請特別注意，閣下對某名候選人集中行使的表決權總數，多於 閣下持有的該議案組項下全部股份擁有的表決權時，投票無效，視為放棄表決權；閣下對某名候選人集中行使的表決權總數，少於 閣下持有的該議案組項下全部股份擁有的表決權時，投票有效，差額部分視為放棄表決權。
 - 董事候選人所獲得的票數超過出席股東年會所代表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以未累積的股份數為準)的二分之一者，為中選候選人。
- 第1項議案詳情載於本公司2025年報，上述議案1至4及議案9至10為普通決議案，議案5至8為特別決議案。